（上接B81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蒋文杰、王建荣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进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专业务实、勤勉尽责，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1年度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度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贷款，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其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授信额度为13,550万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综合授信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及各银行审批的贷款额度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内，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筹划需要向各银行办理贷款。

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向各大银行申请办理具体业务，在上述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授权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9）。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薪酬方案》

同意公司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薪酬方案》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于2021年5月21日下午14:00—15:3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并成立了新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目前由三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冯晓东（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梁丽琼、董事邹凯东。其中，冯晓东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1-018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苏州龙杰”）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通过对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流动资金。

（三）投资品种：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风险等级低，能够保障资金安全。

（四）实施方式：公司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五）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得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情况（经审计）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85,627,725.63
负债总额	149,240,884.26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05,282.40
项目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26,725.3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55,563,209.98元。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目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面临的风险包括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及主营业务发展。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该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国建设银行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2,000	2,000	134.28	0
2	中国建设银行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3,000	3,000	191.07	0
3	中国建设银行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7,000	0	0	7,000
4	中国民生银行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5,000	85.31	0
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92.95	0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5,000	5,000	84.73	0
7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8,000	8,000	68.49	0
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89.79	0
9	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	5,000	61.82	0
10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8,000	8,000	162.20	0
1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12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0,000	0	0	10,000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海关路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2,000	0	0	2,000
1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合计		80,000	46,000	970.64	3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6.1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7.1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6,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1-019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6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苏州龙杰”）于2019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73.5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44元/股。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804.8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822.4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982.40万元。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月11日对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9]B001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0,252.83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1,271.34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86.93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798.56万元、以及尚未置换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556.28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13,518.04万元，使用补充流动资金96.81万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3,614.85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23,867.68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8,632.5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52.04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1,709.52万元以及尚未置换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556.28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防范资金使用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于2019年1月29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海关路支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3月，本公司增设募集资金专户，与国信证券于2019年3月22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海关路支行、江苏张家港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重大问题。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存储方式	期末余额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	1102270529000016520	活期存款	28,882,664.28	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小计	128,882,664.2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增设）	325387520018160035744	活期存款	2,916,668.03	
		保本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小计	52,916,668.0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设）	802000068558288	活期存款	2,488,395.66	
		保本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小计	52,488,395.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海关路支行（增设）	32250198623900000486	已销户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海关路支行	32250198623900000469	活期存款	2,037,882.43	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
		保本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小计	52,037,882.4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2000067759788	已销户	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合计			286,325,610.4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614.85万元。

其他有关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前提下，公司2020年2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25,000.00万元，2020年度，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为人民币910.96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为人民币1,709.52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遵循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与有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上交所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对以上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七、会计师对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苏公W[2021]E1228号”《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我们认为，苏州龙杰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年度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苏州龙杰募集资金2020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苏州龙杰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履行了相关监管协议，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4月2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982.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14.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67.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	否	39,616.00	39,616.00	13,422.64	18,054.07	45.57	10个月	—	—	否
2、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	否	5,366.40	5,366.40	95.40	738.68	13.76	10个月	N/A	N/A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96.81	5,074.93	101.50	N/A	N/A	N/A	否
合计	——	49,982.40	49,982.40	13,614.85	23,867.6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绿色复合纤维新材料生产项目：2020年初，新冠疫情席卷全球，公司募投项目施工进度受到疫情影响，施工工程队、工人无法及时复工，工程设计、审核、建设进程有所影响，项目进展有所延期，导致未达到计划进度。 2、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受2020年度疫情影响，高性能特种纤维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有一定延缓，部分进口设备技术参数交流、洽谈、采购等环节受限，导致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8,632.5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52.04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1,709.52万元、以及尚未置换的预先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556.28万元），其中以保本型理财产品形式存放的金额为2.50亿元，以活期存款形式存放的金额为3,632.56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1958　公司简称：金钼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公司负责人程方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456,208,867.49	14,299,125,949.17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65,811,662.54	12,289,818,856.48	0.6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13,354.61	−295,930,691.89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36,717,208.56	1,972,951,442.35	−1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082,655.27	77,336,998.71	−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575,900.77	72,453,134.55	−6.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0.59	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	0.024	−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	0.024	−4.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20,371.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801.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841.84
所得税影响额	−996,575.82
合计	5,506,754.5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6,95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2,419,450,040	74.98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3,974,974	1.98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640,600	0.79	0	无	0	国有法人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6,408,152	0.51	0	无	0	国有法人
莫常春	14,530,167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66,311	0.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小毛	5,200,0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4,752,900	0.1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72,279	0.1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邓志华	4,501,139	0.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2,419,450,040		人民币普通股		2,419,450,04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3,974,974		人民币普通股		63,974,97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6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40,600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6,408,152		人民币普通股		16,408,152	
莫常春	14,530,167		人民币普通股		14,530,1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66,311		人民币普通股		6,766,311	
陈小毛	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4,752,9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2,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72,279		人民币普通股		4,672,279	
邓志华	4,501,139		人民币普通股		4,501,1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发起人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合计17,408,1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其中参与转融通交易出借1,0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74%，占公司总股本的0.03%。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应收票据	56,867,000.00	38,743,325.60	46.78
应收账款	567,837,429.90	302,603,772.46	87.65
应收款项融资	389,483,938.23	676,605,592.53	−42.44
预付款项	438,597,862.64	43,771,713.78	902.01
其他流动资产	22,028,018.83	8,851,289.94	148.87
应付票据	99,181,467.34	−	100.00
预收款项	7,867,207.62	2,249,265.53	249.77
合同负债	76,017,733.21	58,387,881.00	30.19
应交税费	65,482,160.46	46,926,989.09	39.54
其他应付款	57,035,836.35	37,074,387.64	53.84

（1）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影响；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部分客户应收账款信用额影响；

（3）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影响；

（4）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付货物采购款增加影响；

（5）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及企业所得税重分类影响；

（6）应付票据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增加影响；

（7）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收产品货款增加影响；

（8）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收客户货款增加影响；

（9）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增值税增加影响；

（10）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提大修费、堆坝费影响。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幅度（%）
税金及附加	75,211,656.29	113,353,771.18	−33.65
销售费用	7,507,446.08	14,074,280.60	−46.66
财务费用	−13,381,775.31	−20,938,267.26	不适用
投资收益	−3,409,503.19	−4,983,454.40	−31.58
信用减值损失	−17,442,023.84	−8,138,326.08	114.32
资产减值损失	−1,562,077.94	−12,971,489.14	−87.96
营业外收入	75,001.00	409,506.40	−81.69
营业外支出	52,200.00	890,863.58	−94.14
所得税费用	14,747,527.64	33,225,529.74	−55.61
少数股东损益	13,180,560.68	26,094,915.35	−49.49

（1）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资源税减少影响；

（2）销售费用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运输费直接计入营业成本影响；

（3）财务费用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减少及汇率变化影响；

（4）投资收益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票据贴现利息减少影响；

（5）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客户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坏账准备增加影响；

（6）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影响；

（7）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政府补助转入减少影响；

（8）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对外公益性捐赠减少影响；

（9）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减少影响；

（10）少数股东损益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净利润减少影响。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13,354.61	−295,930,691.8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77,569.87	−20,858,125.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000.00	0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1,791.73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税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0,571.94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53.00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金钼光明分配股利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控股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钼集团”）在与公司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中承诺：金钼集团本身及其附属公司和参股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属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金钼集团发现任何与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属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本公司，本公司拥有新业务优先选择权。

实际控制人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其附属公司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上述事项的承诺将长期有效。截止报告期末，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公司和参股企业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属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程方方
日期	2021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5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0人，实际参会董事10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提交本次会议的4项议案并以传真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梁玉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亚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1,603,298.78	513,804,171.32	3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999,569.83	−27,613,261.60	22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223,284.48	12,626,875.83	23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21,729.67	−91,391,808.86	12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4	−0.0548	226.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4	−0.0548	226.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0.96%	2.18%